**关于进行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现场确认工作的通知**

**（第一轮）**

各有关学院（系、所、中心）：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启用“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的通知》（学位办【2011】70号文件）精神，为了进一步规范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学位的管理体系，在我校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都须登陆“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平台”）提交学位申请，并在我校完成现场确认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信息平台的功能**

信息平台将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工作从提出申请、课程管理、考试管理至学位授予管理的全过程信息纳入全国统一信息平台进行管理。信息平台可为申请人提供高校信息查询、学位申请注册、课程考试备案、统考考试报名、成绩查询等一系列电子信息服务（相关功能介绍参见附件一）。欲参加同等学力全国统考的学员必须通过现场确认后才能报名全国统考并查询统考成绩。

**二、适用申请人范围**

1．本次现场确认工作针对我校2014级研究生进修班学员中拟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人员。

2．2011-2013级拟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且目前至少有一门全国统考尚未通过的学员，如果之前没有参加过北大组织的现场确认，这次可以补确认一次。

3．2010级拟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学员，已通过全国统考、尚未申请学位且未进入全国平台管理者须参加现场确认。

**三、信息采集范围**

信息平台将采集申请人的基本信息（含电子照片）、图像和指纹信息。电子照片将用于申请人获得硕士学位后的学位证书；图像和指纹信息将用于全国统考考务管理和课程管理、学位管理工作。

**四、具体工作安排**

**第一阶段：**网上申请（2014年11月27日-2014年12月15日）

申请人登陆管理信息平台（<http://www.cdgdc.edu.cn/tdxlsqxt>），注册、登陆后，维护基本信息，并在“学位申请”栏内上传电子照片、填写基本信息并提交学位申请。具体填写要求请参见附件二：**《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使用流程（提交学位申请部分）》**。学员在信息平台填写信息前务必先认真阅读该使用流程，在进行现场确认之前务必在平台上填好相关信息并提交学位申请。院系负责老师要认真学习“附件一、二”的信息平台使用流程并回答学员在提交申请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如有任何疑问，院系老师可以随时致电学位办。

* 各院系在通知学员填写信息前要告知学员其学号、院系及院系代码、专业名称。申请人课程班名称统一填写为：年级+招生简章中的专业名称+（上课地点），如2014金融学（深圳）
* 是否按一级学科申请：除艺术、“管理科学与工程”选择“是”之外，其他专业选择“否”

**第二阶段：**现场确认（2014年11月29日以后）

申请人根据院系通知，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申请人须在现场确认时提交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采集图像与指纹信息，签署《诚信承诺书》等，接受资格审查。**现场确认的具体时间以院系通知为准。学校仅在北京和深圳两地组织现场确认，请院系做好相应工作安排。**

请各单位从即日起尽快告知所有相关同力人员做好网上申请。特此通知。

北京大学学位办公室

2014年11月27日

附件一：《信息平台全部功能使用流程介绍》

附件二：《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使用流程（提交学位申请部分）》